

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洪市监字〔2019〕98号

关于印发《2019年南昌市“4.26”知识产权 宣传周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局、直属单位，机关各处室：

为深入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，大力倡导创新文化，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，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文化氛围。在第19个世界知识产权日来临之际，我局制定了《2019年南昌市“4.26”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对照活动方案内容，结合本地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2019年南昌市“4.26”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方案

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19年4月15日

附件：

2019年南昌市“4.26”知识产权宣传周 活动方案

为做好第 19 个“世界知识产权日”宣传周活动，营造鼓励知识创新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法律环境，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。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的通知》（国知发办字〔2019〕15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 2019 年南昌市“4.26”知识产权宣传周（以下简称“宣传周”）活动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按照稳中求进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，深入推进南昌市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建设，重点宣传“十三五”开局以来我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新思路、新举措、新成绩，突出知识产权保护是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方面，积极推进以“尊重知识、崇尚创新、诚信守法”为核心的知识产权文化建设，为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 年 4 月 20 日至 26 日

三、活动主题

严格知识产权保护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

四、组织领导

成立宣传周活动领导小组，组长由局长徐云辉担任，副组长由副局长付流云、经开区局局长喻兵、副局长汪炳钦、原知识产权局局长周琳担任，成员由办公室、质量管理处、商标监督管理局、原知识产权局、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负责人担任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原知识产权局，主要负责统筹协调宣传周的工作。

五、宣传重点

（一）宣传我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，坚决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知识产权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切实推动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进展、新风貌、新经验、新成就。

（二）宣传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壮大的不平凡历程和取得的成就，我市知识产权工作进展和成绩。

（三）宣传国务院“放管服”改革部署要求，推动知识产权事业稳中求进、高质量发展的举措和成绩。

（四）宣传我市在强化知识产权创造、保护、运用方面的政策和举措，挖掘报道严格知识产权保护、促进知识产权综合运用等方面的典型事例。

（五）宣传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基本知识，广泛开展各

具特色的宣传普及活动，探索公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，传播以“尊重知识、崇尚创新、诚信守法”为核心理念的知识产权文化，大力倡导创新文化，进一步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。

六、活动安排

1. 举办南昌市第 19 个“世界知识产权日”宣传活动

主办：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

协办：华东交通大学、南昌市教育局、南昌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

承办：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时间：4 月 26 日上午

地点：华东交通大学

2. 开展知识产权保护“百企行”活动

主办：南昌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
协办：南昌市各县、区（开发区、新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

时间：3 月下旬-4 月下旬

地点：有关企业

3. 举办南昌市知识产权仲裁中心挂牌仪式

主办：南昌市仲裁委员会、南昌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
时间：4 月 23 日

地点：南昌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
4. 组织知识产权维权宣传进社区活动

主办：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协办：南昌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

时间：4月25日

地点：南昌市青山湖社区

5. 组织知识产权进校园活动

主办：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南昌市教育局

承办：红谷滩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东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时间：4月20日-4月26日

地点：南昌市第二中学、南昌市第三中学

七、有关要求

各单位、各部门要根据活动安排，结合实际，面向社会公众、企业、青少年等群体，通过宣讲、咨询、展览等形式，有针对性的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普及活动。举办宣传活动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改进工作作风、注重活动内容、杜绝形式主义、厉行勤俭节约。要拓宽宣传渠道、创新方式方法，既发挥传统媒体优势，提高活动影响力，又利用网络、新闻媒体、微信、微博等多种形式，扩大覆盖面，提高参与度，进一步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。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

南昌县市场监管局